

本文件為草擬本，所載資料並不完整，並可能會作出修訂。閱覽資料時須一併細閱本文件封面「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招股章程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Oriental
University City
東方大學城

Oriental University City Holdings (H.K.) Limited

東方大學城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以配售方式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上市

配售股份數目： [編纂]股股份(視乎發售量調整權
行使與否而定)

配售價： 每股配售股份[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
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27%證監會交易徵
費(須於認購時繳足)

股份代號： [·]

獨家保薦人、[編纂]



BNP PARIBAS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章程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章程全部或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章程連同本招股章程附錄六「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8D條的規定送交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章程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應仔細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

根據包銷協議，配售股份現在本招股章程的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按配售價每股[編纂]港元提呈以供認購。配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如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招股章程「包銷一包銷安排及開支—終止理由」一節所述任何事件，包銷商在包銷協議下的責任可由獨家牽頭經辦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終止。該等終止條文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包銷」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內容以獲取進一步詳情。

[編纂]